

115 年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教學大樓地下一樓停車場停車位租用申請公告

1. 依據: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教學大樓地下一樓停車場租用管理辦法。
2. 停車位租用期間:自 115 年 1 月 1 日 09:00 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09:00 止
(以所訂期間租用，期滿重新申請與抽籤)。
3. 出租停車位數量：全日停放車位 14 個停車位、夜間及假日 35 個停車位(夜間 19:00-次日 07:00)。
4. 申請時間與地點:自公告日起**至 10 月 31 日**(上班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請申請人將申請文件送交**本校警衛室/總務處**，**其他時間恕不受理**。
5. 申請文件：
 - 一般民眾申請人：請填寫「停車租用申請表」、「租用契約書」並貼上申請人駕照影本及申請人車輛行照影本(如車輛非申請人本人所有，請另附申請人及車主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並由車主出具車輛使用同意書)。
 - 里民優惠申請人：里民優惠以申請人設籍於本校 200 公尺以內之居民為限，除第一項資料以外，另依規定檢附設籍證明影本(申請人身分證、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並提供正本查驗)。一戶僅限優惠一輛，車輛所有人須與申請人同一戶籍，並應為申請人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所有之車輛。
6. 每一申請人及車輛僅限申請一次，經查發現重複申請時，取消申請及租用資格。
7. 停車格位抽籤與分配方式：
 - 若申請租用者未超過學校開放停車位數時，抽籤決定車位號碼；
 - 如申請租用者人數超過學校開放停車位數時，則依申請順序抽籤決定車位號碼。
 - 抽籤時另訂備取，停車位租用期間如有人放棄或退租，則由學校依順序通知遞補，遞補至額滿。
8. 抽籤時間暫訂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9:00 於本校圖書室辦理公開抽籤，如申請人未到場時，由本校主持人代為抽籤。
9. 抽籤結果本校另行公告於本校網頁，並通知中籤申請人辦理後續簽約繳費相關事宜，自通知日起(預計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1 日)辦理中籤申請人繳款。**未及於期限內繳款者，視同放棄，依第 7 點規定由備取遞補。**
10. 其餘未盡事宜，本校得隨時補充更正之；請申請人務必詳細閱讀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教學大樓地下一樓停車場租用管理辦法、新竹市光武國民中學停車場停車位租用契約及相關資料。
11. 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本校總務處事務組 03-5773934#701
12. 相關申請資料與表格詳見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公告下載
<https://www.gwjh.hc.edu.tw/nss/p/index>
13. 預告出租車位數量異動：本校自 111 學年度至 114 學年度起逐年增班 2 班，因應教師員額增加而校內停車位不足，本校將視較於員工總數隨時調整下年度車位出租數量。